



2011002464Z
2010000967L



(2011)国认监认字(275)号



检测
CNAS L0653

报告编号:公沪检112909

检 验 报 告

样品名称

彩色数字摄像机

型号规格

GV-BX

受检单位

奇偶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检验类别

型式检验



国家安全防范报警系统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上海)
公安部安全防范报警系统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共 8 页 第 1 页

样品名称	彩色数字摄像机		检验类别	型式检验
型号规格	GV-BX		商标	-
任务来源	上海市公安局技防防范办公室委托			
受检单位名称	奇偶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制造单位名称	Geo Vision Inc			
抽样单编号	（沪公）字3285号			
抽样日期	2011. 10. 19	抽样地点	该公司	
受检批生产日期	-	批号或编号	-	
抽样母体数量	7台	抽（送）样数量	2台	
检验样品数量	2台	样品收到日期	2011年11月8日	
检验依据	1. GB/T15865-1995 摄像机（PAL/SECAM/NTSC）测量方法 第1部分 非广播单传感器摄像机 2. SJ/T10658-1995 通用型应用电视设备环境要求及试验方法 3. GB 14861-1993 应用电视设备安全要求及试验方法 4. 使用说明书 5. 沪公技防（2010）008号文（试行）			
检验日期	2011年11月9日 至 2011年11月29日			
检验结论	由上海市公安局技防防范办公室委托，奇偶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受检的 GV-BX 型彩色数字摄像机样品，经本中心检测的项目共计 35 项。所测项目的检验结果符合 GB/T15865-1995、SJ/T10658-1995、GB 14861-1993、使用说明书及沪公技防（2010）008 号文的相关要求。			
受检单位 通讯资料	地址	上海市延安东路700号504室		
	邮政编码	200001	电话	021-62173326

批准

彭 海 明

审核

沈 伟 强

编制或主检

沈 伟 强

日期

2011. 11. 29

日期

2011. 11. 29

日期

2011. 11. 29

检 验 报 告

共 8 页第 2 页

检验结果汇总

序号	检验项目	技术要求	检验结果	单项判定
1	外观检查	应无明显机械损伤、涂覆层剥落, 锈蚀现象, 前后面板的标志和文字字迹应清晰; 控制机构应灵活, 紧固部位应无松动, 塑料件应无起泡、裂开、变形以及灌注物应无溢出现象	符合	合格
		摄像机的机身或机芯上应有标志, 通过标志应能反映产品名称和型号, 以及制造企业、生产日期、电源和电源功耗等内容	符合	
2	网络协议检查	网络型摄像机应具有以太网接口, 支持 TCP/IP 协议, 宜扩展支持 SIP、RTSP、RTP、RTCP 等网络协议, 并应支持 IP 组播技术	符合	合格
3	网络视(音)频编码格式检查	网络型摄像机应支持采用标准的 H. 264 或 MPEG-4 视频编码标准, 可根据需要扩展支持 G. 711、G. 723 或 G. 729 音频编码标准。在安全防范监控数字视(音)频编解码标准(SVAG)发布后, 宜优先采用 SVAG 标准	符合	合格
4	图像数据格式检查	应满足产品分级的要求。所采用的视(音)频信号格式、压缩标准以及网络接口和协议应在产品标准中明确规定, 并在产品技术文件中明示	符合	合格
5	码率(码流)要求检查	视(音)频信号压缩、存储所使用的最小码率(码流)应不低于其相应产品分级的要求, 最大(或最小)码率(码流)应在产品标准中明确规定, 并在产品的技术文件中明示	符合	合格
6	结构要求检查	结构应合理, 应方便工程现场对图像的各种调校工作, 并具有良好的接地设计	符合	合格

检 验 报 告

检验结果汇总					
序号	检验项目	技术要求		检验结果	单项判定
7	模拟音频接口 (可选) 检查	接插件：BNC、RCA 或 JACK		JACK	合格
		输入电平：0 dBm，±10 dBm		符合	
		输入阻抗：高阻		符合	
		输出电平：线路电平		符合	
8	模拟视频接口 检查	接插件：BNC (75 Ω) 或 VGA		BNC	合格
		信号：全电视信号		符合	
		输出电平：1.0V _{p-p}		符合	
		正极性 景物暗区的视频信号电平低于景物亮区的视频信号电平		符合	
9	监视分辨力 试验	A 级	分辨率(像素)≥704×576 (或≥40 万像素)	-	不适用
			水平分辨力≥480 TVL (F=1.2、视频帧速≥25 帧/s)	-	
		B 级	分辨率(像素)≥1280×720 (或≥100 万像素)	-	不适用
			水平、垂直分辨力均≥650TVL (F=1.2、视频帧速≥25 帧/s)	-	
		C 级	分辨率(像素)≥1920×1080 (或≥200 万像素)	符合	合格
			水平、垂直分辨力均≥900 TVL (F=1.2、视频帧速≥25 帧/s)	水平：900TVL 垂直：900TVL	

检 验 报 告

共 8 页第 4 页

检验结果汇总				
序号	检验项目	技术要求	检验结果	单项判定
10	亮度鉴别等级 试验	≥ 9 级	10 级	合格
11	信噪比试验	A 级： $\geq 48\text{dB}$	-	合格
		B 级： $\geq 50\text{dB}$	-	
		C 级： $\geq 52\text{dB}$	52.1dB	
12	图像延时试验	A 级 ≤ 250 毫秒	-	合格
		B、C 级 ≤ 800 毫秒	234 毫秒	
13	视（音）频失步 试验	≤ 1 秒	符合	合格
14	本地视（音）频 信息存储功能	应具有网络中断、设备故障、报警等 状态下的本地视（音）频信息存储功能， 存储时间应不小于 6 小时，存储图像的分辨 率应 $\geq 704 \times 576$ ，帧速 ≥ 25 帧/s	符合	合格
		采用自动分段记录格式时，相邻两段 间最大记录间隔时间应 ≤ 0.4 s	符合	
		录制文件可支持多种通用的播放软件 直接播放	符合	
15	视频分析功能 检查	具有智能分析功能（如：周界越线检测 分析、物品滞留、丢失分析、方向判断等） 的摄像机，在对指定目标进行智能化分析时， 其智能化分析处理前后的主要图像特征信息 应保持一致	-	不适用
		经智能视频分析，产生报警信号的， 应在产品技术文件中明示		

检 验 报 告

共 8 页第 5 页

检验结果汇总				
序号	检验项目	技术要求	检验结果	单项判定
16	功能要求检查	A. 移动侦测	符合	合格
		B. 双码流输出	符合	
		C. 故障报警	符合	
		D. 心跳机制	符合	
		E. 数据保密	符合	
		F. 日志功能	符合	
		G. 迭加图像标识信息和时间	符合	
		H. 音频输入输出（可选）	符合	
		I. 报警输入输出	符合	
17	网络接口检查	应配有串口、USB、Ethernet 等一种或多种符合上述要求的标准网络或传输接口，并能实现单向或双向数据传输。同时支持局域网和广域网连接	Ethernet	合格
18	数字视频接口检查	宜配有流媒体方式进行传递的数字视频接口	-	不适用
19	报警联动接口检查	输入为无源开路 and / 或闭路	可设置	合格
		输出为无源开路 and / 或闭路	可设置	
		采用继电器输出的，其触点容量应不低于 500 mA	符合	

检 验 报 告

共 8 页第 6 页

检验结果汇总

序号	检验项目	技术要求	检验结果	单项判定
20	有效最低照度试验	$\leq 10Lx$ (F=1.2, 能够通过图像辨别被摄目标的基本特征, 同时图像的色彩还原性较好)	符合	合格
21	靶面尺寸检查	$\geq 1/3$ 英寸	符合	合格
22	镜头接口检查	应配有 CS 标准镜头接口	符合	合格
23	快门速度检查	具有不少于 1/50s 至 1/1000s 之间(含 1/50s、1/1000s) 五档可调功能	符合	合格
24	自动功能检查	应具有自动白平衡、自动增益控制 (AGC)、背景光补偿 (BLC) 功能	符合	合格
25	电源适应性试验	应采用 AC (24 $\pm$ 2.4V) 供电	-	合格
		应采用 AC (24 $\pm$ 2.4V) 和 DC (12 $\pm$ 1.2V) 的交直流自适应形式供电	符合	
		其中网络型摄像机还可支持 POE 供电方式供电	符合	
26	图像几何位置失真试验	目视法观察条格信号的交叉点与测试图上相应的标志圆的圆心偏离的最大值, $\leq 5\%$	5%	合格
27	绝缘电阻试验	湿热试验后, 应 $\geq 2M\Omega$	40M Ω	合格
28	抗电强度试验	0.5kV, 1min 试验期间无飞弧或击穿	符合	合格
39	泄漏电流试验	AC: $\leq 5mA$ (峰值)	0.010mA	合格
30	稳定性试验	摄像机在正常工作条件下, 连续工作 168h, 不应出现电气、机械或软件的故障	符合	合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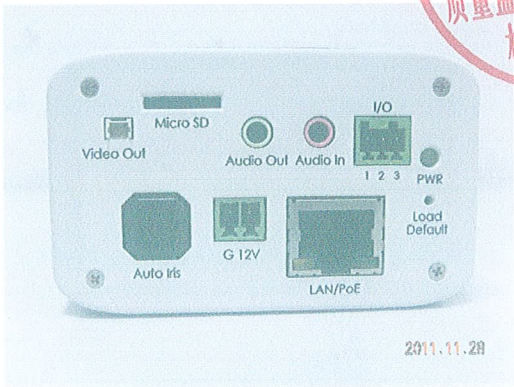
检 验 报 告

共 8 页第 8 页

检验情况说明

奇偶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受检的 GV-BX 型彩色数字摄像机样品，为彩色数字枪式摄像机。采用 DC12V、AC24V 或 POE 供电，垂直、水平分辨力均为 900 线、亮度鉴别等级为 10 级。

样品
特性
状态
及
照片



其他
说明

试验采用 16: 9 测试卡